

证券代码：300280

证券简称：紫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责令整改进展 暨公司股票可能触及停牌和规范类强制退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7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修正并披露相关年度报告，并履行重大事件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4.1条之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停牌不超过2个月的风险。

2、如若公司股票停牌2个月后仍未完成整改，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经改正的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交易。

一、整改进展

根据福建证监局出具的《决定书》要求，公司需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完成对相关定期报告进行更正，并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全面审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也未向福建证监局提交整改报告，公司存在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的实

质性风险。

二、风险提示

1. **停牌风险：**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4.1条第三项“因财务会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停牌不超过2个月。

2. **退市风险警示：**若停牌2个月后仍未整改，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4.7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第10.4.1条第三项：因财务会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且在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内仍未改正”，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 **终止上市风险：**若退市风险警示后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经改正的财务会计报告，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4.18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交易。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

三、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